

## 第四章 研究方法 17-35

### 第一節 問卷編製過程 17-20

本「學生教育態度調查問卷」的初稿，是參考中央研究院（民74年）所舉行的「台灣地區社會變遷基本調查研究問卷」中，有關「教育價值與態度」部份的題目，加以修改並擴編而成。我們選擇有關於教育的持續性、迫切性以及當前社會普遍認為重要的問題，分成期望、組織、參與、內容與方法等四個向度，構成問卷的主體。茲將此四個向度，列表分別說明如下。

[表四-1：教育態度問卷內容說明]

<p>一. 期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對子女受教育年數的期望 (希望孩子受教育到那個階段)</li><li>2. 學校對子女的教育責任 (希望學校教孩子什麼)</li><li>3. 學校的效能 (及對學校教育功效加以評估)</li><li>4. 為子女選校 (因何因素為孩子選校)</li></ol>
<p>二. 組織</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每班學生數 (國中、小每班學生數是否太高、宜降多少)</li><li>2. 能力分班 (是否贊成國中採能力分班制)</li><li>3. 目前國中、小教育的問題所在</li></ol>
<p>三. 內容與方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課業負擔 (國小學生課業負擔是否過重)</li><li>2. 學生過失處罰 (希望學校採取何種方式處罰過失行為)</li><li>3. 受國民教育的目的</li></ol>
<p>四. 參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家長參與 (願意參與那些學校事務)</li><li>2. 家長對子女的教育責任</li></ol>

最初的問卷是以態度量表的形式來設計，每項題目是由一個主要問句及數個子述句所組成。受訪者必須根據主問句所敘述的題意，來決定對於每個子述句是否同意，然後在一個五點量表上（從「非常同意」到「非常不同意」），勾選一項，表達自己對於該題目所敘述事件的態度。例如：

	非常 不 同 意	不 同 意	沒 有 意 見	同 意	非常 同 意
* 您認為家長可以					
協助校務的推廣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參與學校政策的擬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參與學校的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參與學生的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組成家長聯誼會，互相討論學生的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組成家長聯誼會，協助管理學生校內生活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在經過數次討論之後，認為有些問題並不適合以五點量表方式回答（如「你覺得受國民教育的目的為何」等此類題目），因此，決定在原有的五點量表回答方式之外，另加入一類題目，受訪者必須依照題意先選出認為最重要的三個選項，然後再將此三選項分出最重要、第二重要、第三重要的順序，依序將號碼填入題目下方的空格內。我們希望藉此方法了解受訪者在有關教育態度之各選項上的重要排序為何。

此種「多重選擇且分出先後順序」式的回答方式，能夠有效地探知受訪者對於某教育問題所重視的重點，並且在檢驗兩個不同樣本群時，更易於比較出兩樣本群的相同及相異處。基於上述觀點，我們決定將以「五點量表」方式回答、及以「多重選擇且分出先後順序」方式回答的兩類題目都編入同一份問卷之中（見附件一）。

在完成問卷初編之後，為求選項的周延，減少受訪者回答「其他」一項的機率，而且也為了在大規模預試前，有一個檢討改善問卷的機會，於是我們在正式預試之前，先行施測55份問卷。據回收問卷的統計資料顯示，在以五點量表回答的各個題目上（原問卷七至十一題），所得到的反應有絕大部份偏向「同意」或「非常同意」（如附件一問卷的第七題，選「同意」及「非常同意」者，佔85%以上），由此可見這類以Likert type五點量表方式回答的題目缺乏區辨性。經過討論後，決定將每個題目都改為以「多重選擇且分出先後順序」的方式來回答。我們把原先以五點量表回答題目中的子述句變為選項，然後要求受訪者分出重要順序。舉原先的例題為例：

\* 您認為家長可以參與那些學校的教育工作？

- |                        |             |
|------------------------|-------------|
| (1) 協助校務的推廣            | (2) 參與學校的教學 |
| (3) 參與學校政策的擬定          | (4) 參與學生的輔導 |
| (5) 組成家長聯誼會，相互討論學生的狀況  |             |
| (6) 組成家長聯誼會，協助管理學生校內生活 |             |
| (7) 其他（請說明）            |             |
- 

最重要 \_\_\_\_\_ ; 第二重要 \_\_\_\_\_ ; 第三重要 \_\_\_\_\_  
(填號碼) (填號碼) (填號碼)

此外，在多選題的部份，我們也根據回收的資料，增加各題的選項，以減少將來施測時，「其他」一項的出現機率。在基本資料方面，原第八題填答方式太過繁瑣，致許多受訪者無法回答完全，再加上分析資料時此題並未顯示具有意義，故將第八題刪除。修改後的問卷，請參見附件二。

一月底回收預試問卷並完成統計之後，發現受訪者的反應大致良好，在各個選項上的回答都還算平均，顯示問卷的結構及內容沒有太大的瑕疵。預試問卷與正式問卷差別最大的地方，是基本資料的第六及第七題。原先登錄預試問卷受訪者的行業及職位時，所參照的登錄表，是中央研究院為了「台灣地區社會變遷基本調查」，所編製的職位及行業表。但在分析預試資料時發現，此表所分的類別太細，不適合本問卷使用。而且在訪視時也發現，若受訪者能有一分類表供填答時當場參照，則其回答不僅更迅速，而且也更詳細明確。基於此認知，我們在基本資料的第七題下方，繪製了「行業分類表」及「職位分類表」，以期得到更清楚的資料，並減少日後分析時資料漏失及解釋困難的情形。此外，問題的第四題也稍做了修改。此題題目是：「您認為接受基礎國民教育（包含國小、國中）的目的是什麼？」，原先的選項（10）「找到理想的對象」被選中的比例太低（不到 1%），故將它刪除。

至此問卷正式定稿。「基本資料」共十題；包括「行業分類表」及「職位分類表」。「正式問題」共十五題：一至十一題為多選題，十二至十五題為單選題。一至三題各有 11 個選項，分別詢問受訪者認為老師對學生、家長對子女以及學生本身的教育責任為何。第四題有 12 個選項，題目是「您認為接受基礎國民教育（包含國小、國中）的目的是什麼？」。第五及第六題各有 11 個和 15 個選項，問的是「一個好的國民中（小）學必須具備什麼條件」。第七、八題則則是詢問「目前的國民中（小）學教育有那些問題」，這兩題的 11 個選項完全相同。第九題則是有關學生家長可以參與那些學校教育工作，有 8 個選項。第十和第十一題想要知道的是，當學生（或子女）有過失時，老師與家長應該如何處理。此兩題各有 10 個選項，內容稍有不同。十二、十三題是有關對於男孩子受教育的看法；十四、十五題則是問有關對於女孩子受教育的看法，這兩組問題除了題目差一個字外，其餘均相同。

正式問卷的詳細內容，請參見附件三。

## 第二節 預試執行過程

由於輔導網絡以新竹縣為第一個示範施行縣份，因此教育態度的調查也必須配合執行。選擇新埔鎮為預試實施地點，是因其鎮內學生與教師比例適中（國中約 20:1；國小約 22:1），而且學生總人數和教師總人數大小適當，所抽樣本較具代表性。新埔鎮國中、小教師共 245 位全部抽選為樣本；國中家長部份共抽選 170 位、國小家長則抽選 360 位做為預試樣本。詳細的樣本分配情形，請參見表二。

一月十八日下午假新埔國中舉辦預試說明會，出席者包括新埔鎮兩所國中、九所小學的十一位輔導室主任。一月二十日於台灣大學心理系館舉行第一梯次的訪員訓練，共有十七位訪員參與。一月二十二日開始進行預試訪問，於一月二十七日問卷回收完畢。共計回收有效問卷教師部份 244 份，家長部份 503 份。

二月中，年假結束後，開始登錄預試資料並進行統計分析。根據統計資料，我們進行了問卷內容的修改，並且檢討預試工作時所遭遇的各類問題，以及解決的方法。三月初，問卷正式定稿，預試工作告一段落。

[表四- 2: 預試樣本分配表]

學 校 名 稱	教 師 部 份		家 長 部 份	
	發 出	回 收	發 出	回 收
新埔國中	73	73	88	82
照門國中	14	14	82	79
新埔國小	40	40	87	85
新星國小	18	18	40	37
枋寮國小	21	21	38	36
文山國小	17	17	41	40
寶石國小	17	16	48	45
北平國小	11	11	20	19
照門國小	14	14	42	40
照東國小	10	10	25	21
清水國小	10	10	20	19
合 計	245	244	530	503

### 第三節 正式施測執行過程

23-28

#### 4. 3. 1. 新竹地區施測過程

新竹地區施測以新竹縣十三個鄉鎮市為範圍。共選取 13 個國中（就是輔導網絡計劃中，十三個鄉鎮網絡中心所在學校），及 28 個小學做為施測學校。國中部份，共抽選教師 180 位（佔所有教師數的 19%），學生家長抽選 1100 位（佔所有家長數的 5.8%）。國小部份，抽選教師 320 位（佔所有教師數的 19%），學生家長抽選 2100 位（佔所有家長數的 5.5%）。

依照學校的大小來分時，國中、國小同以十班以下為小學校，則國中的小學校教師樣本數佔國中教師樣本總數之 33%；家長樣本數則佔國中家長樣本總數之 27%。國小的小學校教師樣本數佔國小教師樣本總數之 25%；家長樣本數則佔國小家長樣本總數之 24%。因此，所抽取的樣本，在各方面都應能相當程度地代表母群；所得出之施測結果，亦應能代表母群的反應。

在原先的計畫中，本只預計施測家長及教師等兩樣本群，但在經過預試之後，發現瞭解學生本身的教育態度，將有助於教師、家長與學生間的相互溝通，減少彼此觀念的差距，故在正式施測時便加入了學生樣本。三月十六日，我們舉行了第二梯次的訪員訓練，此次共有訪員 39 位參與。三月十九日開始正式施測，原先預計能在三月底前將教師及家長的問卷回收完畢，但因施測地區分散，施測數量又相當龐大，訪員往返奔波相當耗時，所以至三月底止僅回收不及半數。直到四月上旬春假結束後，家長及教師的問卷才告收齊。

學生問卷的施測則於四月下旬展開，由於樣本數不大（約 1500 份），故集中於一個鄉鎮內抽樣，以避免產生混淆變項，增添解釋時的困難。詳細的樣本分佈情形，請參見下頁表四-3。

[表四-3：新竹地區正式施測樣本分配表]

學校名稱	家長部份		教師部份	
	發出	回收	發出	回收
竹北國中	150	149	20	19
關西國中	100	97	10	10
新埔國中	100	147	20	20
湖口國中	100	36	20	21
竹東國中	150	186	20	19
橫山國中	50	50	10	10
竹北國小	100	98	10	10
竹仁國小	100	97	20	20
新社國小	100	97	10	10
關西國小	100	99	20	19
東安國小	50	0	10	9
新埔國小	100	98	20	20
新星國小	50	48	10	10

學校名稱	家長部份		教師部份	
	發出	回收	發出	回收
芎林國中	50	47	10	10
寶山國中	50	45	10	10
北埔國中	50	0	10	10
峨眉國中	50	0	10	10
五峰國中	50	46	10	8
尖石國中	50	46	10	9
芎林國小	100	96	10	10
五龍國小	50	47	10	9
寶山國小	50	47	10	10
雙溪國小	50	45	10	9
北埔國小	50	49	10	9
峨眉國小	50	50	10	10
五峰國小	50	47	10	9

( 未完，接下頁 )



學校名稱	家長部份		教師部份	
	發出	回收	發出	回收
新湖國小	150	147	20	20
山崎國小	150	145	20	20
瑞興國小	50	48	5	5
竹東國小	150	149	20	20
大同國小	100	99	20	19
橫山國小	50	49	10	10
大肚國小	50	48	10	9

學校名稱	家長部份		教師部份	
	發出	回收	發出	回收
花園國小	50	42	10	7
嘉興國小	50	36	10	8
新樂國小	50	33	5	4
錦屏國小	50	28	5	4
秀巒國小	50	32	5	5
新光國小	50	27	5	3

( 未完，接下頁 )

學校名稱	教師部份		家長部份		學生部份	
	發出	回收	發出	回收	發出	回收
明新工專	0	0	0	0	250	230
仰德工家	0	0	0	0	400	392
新豐國中	20	20	150	147	500	499
新豐國小	10	10	100	97	400	380

	教師部份		家長部份		學生部份				總計
	國中	國小	國中	國小	專科	高中	國中	國小	
發出	180	320	1100	2100	250	400	500	400	5250
回收	175	303	1002	1868	230	392	499	380	4849

#### 4. 3. 2. 嘉義地區施測過程

新竹地區學生樣本的施測工作於五月上旬結束，所回收的問卷經過整理及初步分析之後，其結果大致良好，因此嘉義地區的施測計畫和新竹大致相同。在學生樣本方面，我們挑選了民雄鄉的四所學校（專科、高中、國中、國小各一所）為對象，每校預計施測 300 名學生。和新竹地區不同的是，在國小的家長樣本方面，全部集中於民雄鄉八所國小內抽樣；而國小的教師樣本，除全面施測民雄鄉內共 229 名國小教師外，再加進義竹國小的 51 位教師樣本。國中教師及家長樣本是以嘉義縣 18 所鄉鎮輔導網絡中心學校為對象所抽取的，共抽取家長樣本 650 份、教師樣本 220 份。詳細樣本分配情形，請參見下頁表四-4。

嘉義地區的施測工作於五月下旬展開，由於有了新竹地區施測的經驗，在嘉義的施測工作可說相當進行地相當順利。前後約兩星期，嘉義的施測工作便告完成。

〔表四-4：嘉義地區正式施測樣本分配表〕

學校名稱	家長部份		教師部份	
	發出	回收	發出	回收
朴子國中	50	50	50	49
中埔國中	50	0	0	0
新港國中	50	50	0	0
太保國中	50	49	0	0
布袋國中	50	50	0	0
水上國中	50	43	0	0
竹崎國中	50	49	0	0
六嘉國中	40	28	0	0
東榮國中	40	40	20	19

學校名稱	家長部份		教師部份	
	發出	回收	發出	回收
梅山國中	40	40	0	0
民和國中	35	35	15	15
大埔國中	30	19	10	4
大林國中	0	0	40	40
鹿草國中	0	0	20	19
義竹國中	0	0	40	38
溪口國中	0	0	20	20
香林國中	15	9	5	2

( 未完，接下頁 )

學校名稱	家長部份		教師部份	
	發出	回收	發出	回收
興中國小	200	0	53	0
秀林國小	200	199	38	38
菁埔國小	240	219	15	15
大崎國小	60	60	17	17

學校名稱	家長部份		教師部份	
	發出	回收	發出	回收
東榮國小	0	0	34	34
三興國小	0	0	9	9
松山國小	0	0	9	9
義竹國小	0	0	51	48

學校名稱	教師部份		家長部份		學生部份	
	發出	回收	發出	回收	發出	回收
吳鳳工專	0	0	0	0	300	300
民雄農工	0	0	0	0	300	279
民雄國中	0	0	100	94	300	290
民雄國小	56	52	150	137	300	283

	教師部份		家長部份		學生部份				總計
	國中	國小	國中	國小	專科	高中	國中	國小	
發出	220	280	650	850	300	300	300	300	3200
回收	207	223	556	613	300	279	290	283	2747

第四節 樣本背景資料說明

29-35

本次問卷調查，為配合鄉鎮輔導網絡的建立，故施測地點為新竹縣及嘉義縣，施測對象則分為教師、家長及學生等三部份。其中教師樣本分為國小教師、國中教師兩類；家長樣本亦分為國小、國中兩部份；而學生樣本則包含國小、國中、高中、專科等四級學校。新竹地區共發出 5250 份問卷，回收有效問卷 4849 份；嘉義地區共發出 3200 份問卷，回收有效問卷 2752 份。詳細的樣本數請參見下表四-5。

[表四-5：本研究樣本分佈狀況]

新竹	教師部份		家長部份		學生部份				總計
	國中	國小	國中	國小	專科	高中	國中	國小	
發出	180	320	1100	2100	250	400	500	400	5250
回收	175	303	1002	1868	230	392	499	380	4849

嘉義	教師部份		家長部份		學生部份				總計
	國中	國小	國中	國小	專科	高中	國中	國小	
發出	220	280	650	850	300	300	300	300	3200
回收	207	223	566	613	300	279	290	283	2747

在男女性別分配上，教師樣本呈現女多於男的現象（新竹男：女= 176：289；嘉義男：女= 197：227）。此外，填答的男性家長人數約為女性的 2.5 倍。在學生樣本方面，男性人數亦高於女性，約為 1.6：1。請參見下表四-6。

〔表四-6：本研究男女人數分佈狀況〕

		性別	男	女	全體	遺落資料
新竹	教師		176	289	465	13
	家長		2014	798	2812	58
	學生		932	568	1500	1
嘉義	教師		197	227	424	9
	家長		817	347	1164	16
	學生		708	441	1149	8

在婚姻狀況方面，約有 1/5 的教師樣本未婚；也有約 2% 的受訪家長未婚，可能的原因有非婚生子、由父母以外的親屬撫養等。請參見下表四-7。

〔表四-7：教師及家長的婚姻狀況〕

		婚姻狀況	未婚	已婚	全體	遺資 落料
新竹	教師		109	356	465	13
	家長		62	2720	2782	88
嘉義	教師		76	348	424	9
	家長		15	1138	1153	27

在年齡的分配上，新竹教師樣本集中在 26- 45 歲間，明顯地較嘉義教師樣本（集中於 41- 55 歲間）來得年輕。而家長樣本年齡則都集中於 36- 45 歲。請參見下表四-8。

[表四- 8：教師及家長的年齡分佈狀況]

年 齡	25	26	31	36	41	46	51	55	全	遺資
	以 下	30	35	40	45	50	55	以 上	體	落料
新竹 教師	26	102	71	65	73	49	43	40	469	9
家長	0	77	275	899	911	342	127	90	2721	149

嘉義 教師	26	59	27	47	78	55	75	65	423	10
家長	1	19	150	391	391	116	36	21	1125	55

就教師及家長的教育程度而言，顯示絕大多數教師均具大專學歷（13- 16 年）；而大專畢業後再進修者，新竹教師約 1/ 7，略高於嘉義的 1/ 11。至於家長的教育程度，新竹家長以高中程度最多，約佔 1/ 3 弱；國中、國小則各佔 1/ 4。嘉義家長樣本的教育程度則明顯低於新竹，國小程度者佔 1/ 2，國中者佔 1/ 4，高中以上者共佔 1/ 4。請參見下表四- 9。

[表四- 9：教師及家長的教育程度分佈狀況]

教育程度	00	07	10	13	16	全體	遺落資料
	06年	09年	12年	16年	年以上		
新竹 教師	0	0	25	336	62	423	55
家長	617	618	818	410	60	2523	347

嘉義 教師	0	0	32	312	33	377	56
家長	553	253	216	69	6	1097	83



在基本資料第八題有關社會交往情形，可以看出恰可分為「家長」與「教師」兩類。但嘉義教師認為平常來往的人「少」者較新竹教師高 9%；而認為平常來往的人「多」者，新竹教師亦高於嘉義教師 8%。這似乎顯示出在主觀認定上，新竹教師比嘉義教師有更多的社會交往行為。在家長的反應方面，則沒有地域上的差別。請參見下表四-10。

[表四- 10：教師及家長的社交狀況]

		8. 在您住家附近，平常和您有來往的人多不多？					
		(1) 都不來往	(2) 很少	(3) 少	(4) 多	(5) 很多	遺落資料
新竹 教師	freq	5	65	139	209	22	38
	%	1.1	14.1	30.1	45.2	4.8	
新竹 家長	freq	9	307	445	1635	403	71
	%	0.3	10.9	15.8	58.1	14.3	
嘉義 教師	freq	7	66	166	157	18	19
	%	1.7	15.7	39.5	37.4	4.3	
嘉義 家長	freq	9	89	190	712	157	23
	%	0.8	7.6	16.3	61.2	13.5	

在參加的團體方面，教師以加入職業團體的比例最高，其次為校友會及政治團體。但值得注意的是，新竹教師加入宗親會的比例是 28.7%，而嘉義教師加入的比例僅有 4%，這是兩地教師間唯一顯著的差別。此外，兩地家長所參加社團的情形十分相似，加入職業團體的比例最高，都接近 50%；其次為宗親會，加入的比例也都超過四成。但家長及教師間仍有不少差異。如家長參與宗親會、職業團體的比例較教師為高，而教師參與校友會、政治團體及康樂團體的比例幾乎為家長的兩倍。這或許與教師的教育水準較高、從事特定職業等因素有關。請參見下表四 - 11。

[表四- 11：教師及家長參加社會團體的分佈狀況]

		9. 您參加了那些團體? (可選多項)									
		宗親會	宗教團體	同鄉會	校友會	職業團體	政治團體	康樂團體	社會團體	其他團體	遺落資料
新竹 教師	freq	135	55	11	126	152	124	53	74	50	4
	%	28.7	11.6	2.3	26.6	32.1	26.2	11.2	15.6	10.5	
新竹 家長	freq	1227	469	136	370	1320	434	142	395	121	6
	%	42.8	16.4	4.7	12.9	46.1	15.1	5.0	13.8	4.2	
嘉義 教師	freq	17	62	24	118	148	110	50	63	38	3
	%	4.0	14.4	5.6	27.4	34.3	25.5	11.6	14.6	8.8	
嘉義 家長	freq	659	210	65	226	723	253	84	231	52	3
	%	46.4	14.8	4.6	15.9	50.9	17.8	5.9	16.3	3.7	

在遇到困難時，家長與教師尋求幫助的對象並無太大差別，都以「朋友」為最高，家長有 75% 會找朋友幫忙，而教師更高達 82%。其次為「親戚」，亦有超過七成的比例。其次，家長找職業團體幫忙的比例約為 17%，較教師的 5% 高出許多。另有一相當值得注意的現象是，新竹地區的宗親會與其會員間的關係較嘉義密切的多，有近 15% 的新竹家長或教師會向宗親會求助；而僅有不到 5% 的嘉義教師與家長會向其求助。這是一個值得進一步探討的問題。請參見下表四-12。

〔表四-12：教師及家長遇到困難時，尋求幫忙之團體分佈狀況〕

		10. 平時若遇到困難，您會找那些團體幫忙？（可選多項）												
		親戚	朋友	宗親會	宗教團體	同鄉會	校友會	職業團體	政治團體	康樂團體	社會團體	專業團體	其他團體	遺落資料
新竹 教師	freq	357	393	68	35	9	24	32	15	9	33	42	5	3
	%	75.2	82.7	14.3	7.4	1.9	5.1	6.7	3.2	1.9	6.9	8.8	1.1	
新竹 家長	freq	2210	2185	439	225	82	78	499	130	33	174	246	28	6
	%	76.8	76.2	15.3	7.8	2.9	2.7	17.4	4.5	1.2	6.1	8.6	1.0	
嘉義 教師	freq	311	356	25	17	7	29	20	14	14	31	39	4	3
	%	72.0	82.4	5.8	3.9	1.6	6.7	4.6	3.2	3.2	7.2	9.0	0.9	
嘉義 家長	freq	826	886	28	55	33	21	196	31	4	56	79	12	3
	%	70.2	75.3	2.4	4.7	2.8	1.8	16.7	2.6	0.3	4.8	6.7	1.0	